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
(BH2018-07 号地块) 阶段性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建设单位（盖章）：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

电话:17775335601

传真:/

邮编:230000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云南路与贵阳路交口东北角（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合肥市滨湖新区云南路以东、嘉陵江路以南、贵阳路以北				
主要产品名称	疗养院				
设计生产能力	总床位 3959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				
实际生产能力	总床位 1711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其中医疗机构 108 张床位均已建成）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09	开工时间	2020.11		
调试时间	2024.1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4.22、4.23、4.27、4.28、5.19、5.20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合肥市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5104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85	比例	0.33%
实际总概算(万元)	10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67.5	比例	0.85%
验收监测依据	1、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9.1.11）；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6.5）；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1.13）；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2.29）；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国务院令第 682 号；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10)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令，自2019年12月20日起施行）； (11)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12)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03年6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80号公布，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13) 《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6号）。 2、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保护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5日）；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794-2016） (3)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 (4)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文件 (1)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号地块)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9月）； (2)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号地块)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合肥市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包环建审〔2020〕72号）。 4、其他相关文件 (1) 项目备案表（项目编码：2019-340111-80-03-011772）； (2)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100MA2TFE9H37001Q； (3) 其他相关技术资料。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本次验收环境保护监测，原则上采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所给的环境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标准则用新标准校核。根据合肥市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关于对《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以及最新颁布的标准，得出环评阶段与验收阶段执行标准变化情况主要见表 1-1： 表 1-1 环评阶段与验收阶段执行标准变化情况			
	污染物排放标准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一致性
	废气	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燃气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中 NO _x 按照《关于印发<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合达办〔2019〕13 号）中规定，30mg/m ³ ）。	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燃气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中 NO _x 按照《关于印发<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合达办〔2019〕13 号）中规定，30mg/m ³ ）。	一致
	废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标准限值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标准限值	一致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一致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一般固体废物标准更新，危险废物标准更新

	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有关规定	597-2023)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如下：								
1、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医疗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及北滂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北滂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北滂圩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中 I 类）标准。								
表 1-2 项目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								
标准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粪大肠菌群(个/L)	动植物油	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1h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预处理标准限值	6~9	250	100	60	/	5000	20	2-8
北滂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10	160	180	32	/	/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5000	100	/
项目医疗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6~9	250	100	60	32	5000	20	2-8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标准	6~9	310	160	180	32	5000	100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8)	1000	1	/

《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标准	6~9	40	/	/	2(3)	/	/	/
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参照企业的排污许可证限值填报。								
2、废气排放标准								
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燃气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中 NO _x 按照《关于印发<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合达办〔2019〕13 号)中规定,30mg/m ³)。								
表 1-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表 1-4 污水处理站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因子	有组排放限值	标准					
1	氨	4.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值					
2	硫化氢	0.33kg/h						
3	臭气浓度	40000(无量纲)						
原环评的 15m 排气筒对应的排放限值 NH ₃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为 4.9kg/h, H ₂ S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为 0.33kg/h。项目污水处理站排气筒实际高度 50m,本次验收参照环评的排放速率从严实行								
表 1-5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因子	污水站周边无组织排放浓度			标准			
1	氨	1.0mg/m ³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			
2	硫化氢	0.03mg/m ³						
3	臭气浓度	10(无量纲)						

表 1-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	颗粒物 (mg/Nm ³)	SO ₂ (mg/Nm ³)	NO _x (mg/Nm ³)	烟囱最 低允许 高度 (m)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0	50	30*	8

备注*：数据来源于《关于印发<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合达办〔2019〕13 号）中规定执行。

3、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标准，详见表 1-7。

表 1-7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厂界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东、西厂界	GB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	55dB(A)	45dB(A)
南、北厂界	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	70dB(A)	55dB(A)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进行贮存，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云南路以东、嘉陵江路以南、贵阳路以北，项目东侧为规划道路，交通较为便利。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2、平面布置及周边环境情况

项目南临贵阳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北临嘉陵江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西临云南路，道路等级城市次干道；东临规划支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1#楼超体中心靠近西侧规划地铁 5 号线贵阳路站站点，引导人流进入地块内部形成活跃、温馨的康养乐活主题社区，南广场为社区长者创造安全宜人的社会交流界面；2#楼二级康复医院及护理综合楼位于地块东南角，紧邻城市道路及周边社区；3#楼为社区主会所，8#楼为社区次会所；五幢独立生活楼（4#楼、5#楼、6#楼、9#楼、10#楼）和一幢协助生活与配套生活楼 7#楼围绕中央阳光庭院展开。现实际建成 1#、2#、3#、4#栋楼；5#楼、6#楼在建设中；7#楼、8#楼、9#楼、10#楼未建设。

与环评阶段相比，院区周围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未发生变化，部分在建楼盘现已建成正在售卖。项目周围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详见附图 2 及表 2-1。

表 2-1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序号	环境保护对象	坐标		方位	功能	距厂界距离 (m)	规模	环境保护要求
			经度	纬度					
空气环境	1	金鹏壹品天成	117.263717	31.702132	东	居住	28	500 户，约 15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都会 1907	117.266614	31.701714	东	居住	252	2142 户，约 7497 人	
	3	合肥市包河区协和双语学校	117.262944	31.705673	北	学校	48	师生约 500 人	
	4	君荣府	117.257474	31.702904	西	居住	126	660 户，约 2310 人	
	5	新城·君荣府	117.257193	31.706059	西北	居住	134	建设中	
	6	湖畔诚园	117.253204	31.702234	西	居住	406	2820 户，约 9870 人	

	7	湖光别院	117.254516	31.699407	西南	居住	432	1140 户， 约 3990 人	
	10	四十六中学南 宁路中学	117.257292	31.708914	西北	居住	499	师生约 2000 人	
	11	中海九樾	117.261570	31.709993	北	居住	504	2000 户， 约 6000 人	
	12	高速·尚阖院 （建设中）	117.266758	31.705619	东北	居住	252	建设中	
	13	九联湖畔小区	117.264220	31.696134	南	居住	495	200 户，约 300 人	
	14	合肥时光印象	117.265916	31.699418	东南	居住	252	2260 户， 约 7910 人	
	15	承寓·星澜里	117.271549	31.700727	东	居住	250	980 户，约 1043 人	
	16	荣盛华府	117.260433	31.699733	南	居住	48	1620 户， 约 5670 人	
	17	公元天下	117.255512	31.698774	西南	居住	270	1500 户， 约 4500 人	
水环境	北涝圩				南	/	836m	小河	《地表水 环境质 量标准》III 类水质
	巢湖				东	/	3.9km	湖泊	《地表水 环境质 量标准》III 类水质
声环境	金鹏壹品天成	117.263717	31.702132	东	居住	28	500 户，约 1500 人	《声环境 质量标 准》2 类标准	
	合肥市包河区 协和双语学校	117.262944	31.705673	北	学校	48	师生约 500 人		
	荣盛华府	117.260433	31.699733	南	居住	48	1620 户， 约 5670 人		
注：地表水北涝圩由 IV 类水质标准要求改为 III 类水质要求									

二、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环评建设单位为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目前项目运营管理已交由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是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公司子公司，目前申报的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排污许可均已同步调整为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环评计划总投资 205104 万元，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实际总投资 102000 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 80081.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09425.06 平方米。项目计划建设 1#楼、2#楼、3#楼、4#楼、5#楼、6#楼、7#楼、8#楼、9#楼、10#楼共 10 栋楼，其中 1#楼为超体中心，2#楼为二级康复医院及护理楼、3#楼为社区主会所，8#楼为社区次会所；五幢独立生活楼（4#楼、5#楼、6#楼、9#楼、10#楼）和一幢协助生活与配套生活楼 7#楼围绕中央阳光庭院展开，其中独立生活楼和协助生活楼均无治疗活动，项目总床位 3959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本项目现已建成 1#楼超体中心、2#楼二级康复医院建筑面积及护理楼（项目治疗活动均位于 2#楼）、3#楼社区主会所及 4#生活楼、5#生活楼及其配套设施，现有总床位 1711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

验收范围：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已建成的 1#楼超体中心、2#楼二级康复医院建筑面积及护理楼、3#楼社区主会所、4#生活楼、5#生活楼及其相关配套设施，总床位 1711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

环保手续办理情况：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经包河区发改委备案（备案号 2019-340111-80-03-011772）（附件 1）。2020 年 9 月委托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0 年 10 月 20 日合肥市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附件 2），审批文号为包环建审〔2020〕72 号，同意项目开工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建设，2024 年 11 月部分建设完成后进行调试，本次验收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3 日、27 日、28 日、2025 年 5 月 19 日、20 日对项目区现场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采样分析。

排污许可证情况：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本项目属于简化管理范畴，企业于 2023 年 9 月 8 日首次获取排污许可证，后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新取得排污许可证，同步于 2024 年 12 月开始试运营。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100MA2TFE9H37001Q（附件 1）

表 2-2 项目基本概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	----	------

1	立项备案	2019年5月22日,包河区发改委备案(项目编码:2019-340111-80-03-011772)
2	环评	2020年9月,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号地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2020年10月20日,合肥市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号地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包环建审(2020)72号
4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共建设本项目总用地面积80081.3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09425.06平方米。项目建设1#楼、2#楼、3#楼、4#楼、5#楼、6#楼、7#楼、8#楼、9#楼、10#楼共10栋楼,其中1#楼为超体中心,2#楼为二级康复医院建筑面积及护理楼、3#楼为社区主会所,8#楼为社区次会所;五幢独立生活楼(4#楼、5#楼、6#楼、9#楼、10#楼)和一幢协助生活与配套生活楼7#楼围绕中央阳光庭院展开。
5	工程实际情况	项目环评建设单位为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公司,目前项目运营管理已交由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本项目现已建成1#楼超体中心、2#楼二级康复医院及护理楼、3#楼社区主会所及4#生活楼、5#生活楼,总建筑面积50911.57平方米。;
6	项目开工及调试时间	项目于2020年11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部分建设完成后进行调试
7	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1#楼超体中心、2#楼二级康复医院及护理楼、3#楼社区主会所及4#生活楼、5#生活楼及其相关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50911.57平方米,总床位1711张,其中核定病床数108床。

1、项目建设内容

表 2-3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中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与环评批复一致性
主体工程	1#楼	超级体验中心	地上 2 层，底层为入住接待、多功能厅、办公；二层为样板间。建筑面 1691.83m ² ，一层层高为 4.5m，二层层高为 6.1m	地上 2 层，底层为入住接待、多功能厅、办公；二层为样板间。建筑面积 1691.83m ² ，一层层高为 4.5m，二层层高为 6.1m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2#楼	二级康复医院及护理楼	2#-1 西翼塔楼地上 5 层，底层为入口门厅、门诊、体检、康复，二层为康复训练室。三、四、五层为医院住院病房层；2#-2 东翼塔楼地上 13 层，底层为护理入口大堂和护理多功能厅，二层-十一层为专业护理层，十二、十三层为记忆照护单元。二级康复医院建筑面积 8155.8m ² ，一层层高为 5.0m、二层层高为 5.4m，三、四、五层层高为 3.8m，设置 108 张病床位；护理楼建筑面积 16272.10m ² ，一层层高为 6.6m，二层-13 层层高为 3.8m	2#-1 西翼塔楼地上 5 层，底层为入口门厅、门诊、体检、康复，二层为康复训练室。三、四、五层为医院住院病房层；2#-2 东翼塔楼地上 13 层，底层为护理入口大堂和护理多功能厅，二层-十一层为专业护理层，十二、十三层为记忆照护单元。二级康复医院建筑面积 8155.8m ² ，一层层高为 5.0m、二层层高为 5.4m，三、四、五层层高为 3.8m，设置 108 张病床位；护理楼建筑面积 16272.10m ² ，一层层高为 6.6m，二层-13 层层高为 3.8m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3#楼	主活力中心	地上局部 2 层，底层为入住接待、多功能厅、主餐饮中心（一层）、四季花厅、文娱中心、康体中心；二层为主餐饮中心（二层）、老年大学，精神中心。建筑面积 4788.57m ² ，一层层高为 6.0m，二层层高为 5.4m	地上局部 2 层，底层为入住接待、多功能厅、主餐饮中心（一层）、四季花厅、文娱中心、康体中心；二层为主餐饮中心（二层）、老年大学，精神中心。建筑面积 4788.57m ² ，一层层高为 6.0m，二层层高为 5.4m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4#楼	独立生活楼	地上 14 层，老年独立生活楼；建筑面积 17171.85m ² ，一层至三层层高 3.80m；四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地上 14 层，老年独立生活楼；建筑面积 17171.85m ² ，一层至三层层高 3.80m；四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5#楼	独立生活楼	地上 14 层，老年独立生活楼；建筑面积 19103.52m ² ，地上 14 层，一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地上 14 层，老年独立生活楼；建筑面积 19103.52m ² ，地上 14 层，一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6#楼	独立生活楼	地上 14 层，老年独立生活楼；建筑面积 20065.96m ² ，地上 14 层，一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未建成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7#楼	协助生活与配套生活楼	地上 14 层，协助生活与配套生活楼建筑面积 24769.34m ² ，一层至三层层高 3.8m，四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未建成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8#楼	次活力中心	地上 2 层，功能为营养美食中心、文娱大厅、文艺活动室；建筑面积 8443m ² ，一层层高为 6.0m 二层层高为 5.4m	未建成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9#楼	独立生活楼	地上 14 层，老年独立生活楼；建筑面积 18064.79m ² ，地上 14 层，一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未建成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10#楼	独立生活楼	地上 14 层，老年独立生活楼；地上 14 层，一层至十四层层高为 3.60m	未建成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地下一层		设置地下停车库，设备用房，中央厨房及库房，员工后勤用房，医院地下空间建筑面积 46654.33m ²	设置地下停车库，设备用房，中央厨房及库房，员工后勤用房，医院地下空间建筑面积 46654.33m ²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食堂		共设置 22 个灶头、就餐人数 2200 人	共设置 20 个灶头、就餐人数 1800 人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停车位		包括机动车停车位和非机动车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总计 780 个，其中地上车位 16 个，地下车位 764 个。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527 辆	包括机动车停车位和非机动车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总计 780 个，其中地上车位 16 个，地下车位 764 个。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527 辆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消防用水市政供给，消防泵房位于 3#楼地下室；生活水泵房位于 3#楼地下室西侧及 7#楼地下室南侧。年用水量 484165.2m ³	生活、消防用水市政供给，消防泵房位于 3#楼地下室；生活水泵房位于 3#楼地下室西侧。年用水量约 214620m ³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7#楼生活泵房未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汇集后，排至市政雨水管网。项目诊疗区废水经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和项目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再和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等非诊疗废水一并通过 1 个污水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汇集后，排至市政雨水管网。项目诊疗区废水经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通过 1 个医疗废水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再和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等非诊疗废水一并通过 2 个生活污水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所有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涝圩污水处理厂，年排废水量为 170283.45m ³	项目实际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开排放，项目新增 2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项目污水排放口设置已通过排水设计方案审查意见书,合肥市水务局，（水务）排方案字（2024）第(032)号，详见附件 4。同时项目排污

		涝圩污水处理厂，年排废水 369291m ³ 。		许可证也申请通过了新增 2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
	供电	从市政电源接入，在地下二层设总配变电所，两路来自不同高压母线段的市政高压电缆埋地引入该总配变电所，所内设 6 台干式变压器 (2000kVAx2+4X1600kVA)。在地下一层设置 1 个发电机房，内设一台 1200kW 柴油发电机组作为备用电源。在院区西部设置开闭所一处。总用电负荷容量约为 10400kVA	从市政电源接入，在地下二层设总配变电所，两路来自不同高压母线段的市政高压电缆埋地引入该总配变电所，所内设 6 台干式变压器 (2000kVAx2+4X1600kVA)。在地下一层设置 1 个发电机房，内设一台 1200kW 柴油发电机组作为备用电源。在院区西部设置开闭所一处。总用电负荷容量约为 6100kVA	与环评一致，负荷尚未达到设计容量
	消毒	消毒外包，部分口腔科设备采用电加热真空灭菌器。	消毒外包，部分口腔科设备采用电加热真空灭菌器。	与环评一致
	热水	真空热水锅炉 4 台，供空调热水和生活热水，锅炉排气由专用烟道从 4#楼楼顶排放，锅炉房位于地下一层；3 台 4200kW 和 1 台 2100kW 燃气热水锅炉	真空热水锅炉 4 台，供空调热水和生活热水，锅炉排气由专用烟道从 4#楼楼顶排放，锅炉房位于地下一层；3 台 4200kW 燃气热水锅炉和 1 台 1400kW 燃气热水锅炉（备用）	备用燃气热水锅炉吨位降低，由 2100kW 降低为 1400kW
	供氧	设置液氧站，不设制氧站，外购液态氧，医院设有 2 个 3m ³ 的储氧罐，位于 2#楼北侧 2 个 3m ³ 储氧罐（一用一备）	设置液氧站，不设制氧站，外购液态氧，医院设有 2 个 3m ³ 的储氧罐，位于 2#楼北侧 2 个 3m ³ 储氧罐（一用一备）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供气	设置 1 个燃气调压站，位于项目区西南角	设置 1 个燃气调压站，位于项目区西南角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制冷和供暖	空调冷源为离心式冷水机组和螺杆式冷水机组，热源为真空热水锅炉。冷水机组 5 台，循环冷却塔 5 台。4 台 1200RT 的离心式冷水机组和 1 台 400RT 的螺杆式冷水机组	空调冷源为离心式冷水机组和螺杆式冷水机组，热源为真空热水锅炉。冷水机组 4 台，循环冷却塔 7 台。3 台 1200RT 的离心式冷水机组和 1 台 400RT 的螺杆式冷水机组	本次验收范围，循环冷却塔新增 2 台，位于 4 楼楼顶（60m 高），经检测厂界噪声达标
	柴油发电机房	位于地下一层，为停电时应急和消防使用，拟设 2 台柴油发电机组，采用轻质柴油为燃料，柴油储存在发电机房内，发电机房设置送、排风系统，产生废气通入预留烟道至楼顶处进行排放；机房内设一间储油间，储油间内设 1m ³ 油箱	位于地下一层，为停电时应急和消防使用，拟设 2 台柴油发电机组，采用轻质柴油为燃料，柴油储存在发电机房内，发电机房设置送、排风系统，产生废气通入预留烟道至楼顶处进行排放；机房内设一间储油间，储油间内设 1m ³ 油箱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污水处理站废气	建设埋地式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设密封盖板，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污水处理站废气经抽风管道收集后送入1套“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由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1000m³/h	建设埋地式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设密封盖板，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污水处理站废气经抽风管道收集后送入1套“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由50米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1000m³/h	本次验收范围，排气筒高度由15m调整为50m
		燃气锅炉废气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废气通过专用烟道引至4#楼楼顶（60m）排放；风机风量29000m³/h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废气通过专用烟道引至4#楼楼顶（60m）排放；风机风量29000m³/h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4#楼顶专用烟道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4#楼顶专用烟道排放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柴油发电机废气	应急柴油发电机配套的尾气净化系统（DPF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发电机房内设排风系统，废气通过专用烟道从楼顶排放风机风量2000m³/h	应急柴油发电机配套的尾气净化系统（DPF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发电机房内设排风系统，废气通过专用烟道从楼顶排放风机风量2000m³/h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应急柴油发电机为停电时，医院紧急启用，目前暂未启用
	废水治理		项目医疗检验废水经中和预处理、高温消毒废水经冷却预处理再和门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及陪护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送入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院区废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污水设计处理规模200t/d）。项目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经污水处理站处理的诊疗废水，再和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等非诊疗废水一并通过1个污水排口，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院区废水处理站排口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医疗检验废水经中和预处理、高温消毒废水经冷却预处理再和门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及陪护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送入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通过2#污水排口（DW00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院区废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污水设计处理规模200t/d。项目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再和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等非诊疗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一并通过1#污水排口（DW001）和3#污水排口（DW005）分别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院区污水处理站排口设置pH、流量自动监测装置。	项目废水消毒由二氧化氯调整为次氯酸钠消毒，非诊疗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分开排放，新增两个生活污水排放口。（注：排放口编号参照根据排污许可证选取）企业已申领排污许可证。项目污水排放口已通过排水设计方案审查意见书，合肥市水务局，（水务）排方案字（2024）第(032)号。

	噪声治理	优先选择低噪声产品，空调机组的风管上加柔性接管，水管上设橡胶减振接头，并在送风、回风、新风管上加消声器。通风机在进排风管上加消声。风机均采用减振台座，吊装风机箱设减振吊架。进、出风机的风管上设柔性接管。空调机房、冷冻机房、水泵房及配电房等设备用房均作吸声处理。优先选择低噪声冷却塔，采用折板式消声器进风，顶部风机设阻抗复合消声器，设减振基座	优先选择低噪声产品，空调机组的风管上加柔性接管，水管上设橡胶减振接头，并在送风、回风、新风管上加消声器。通风机在进排风管上加消声。风机均采用减振台座，吊装风机箱设减振吊架。进、出风机的风管上设柔性接管。空调机房、冷冻机房、水泵房及配电房等设备用房均作吸声处理。优先选择低噪声冷却塔，采用折板式消声器进风，顶部风机设阻抗复合消声器，设减振基座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	医疗废物经集中收集后，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定期送往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处理；1个医疗废物储存间，建筑面积共80m ² ，生活垃圾暂存间面积45m ² ，位于2号楼地下1层	医疗废物经集中收集后，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定期送往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处理；设置1个医疗废物储存间，建筑面积共80m ² ，生活垃圾暂存间面积45m ² ，均位于2号楼地下1层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一致
	风险防范措施	医疗废物储存场所、化粪池、污水处理站、柴油储罐区需防腐防渗；设置120m ³ 调节池兼顾应急事故池功能，防腐防渗	医疗废物储存场所、化粪池、污水处理站、柴油储罐区需防腐防渗；设置50m ³ 调节池兼顾应急事故池功能，同时另外设计了80m ³ 应急事故池。防腐防渗。	应急事故池容积增加了10m ³

2、医用设备

表 2-5 主要医用设备一览表

房间名称	环评医疗设备配置	实际医疗设备配置	实际医疗设备型号
挂号收费区	身高体重计	有	医鹿生活 LKM-210
	轮椅	有	鱼跃钢制 H005B
	转运床	有	天奥 ZC-200-02
标准诊室（含一般诊室、内外科诊室、康复诊室、全科诊室等）	单联观片灯	有	YG-2A 双联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人体成分分析仪	有	GAIA KIKO
	台式电子血压计(袖带式)	有	瑞光康泰 RBP9000C
	身高体重计	有	医鹿生活 LKM-210
	碳 13 检测仪	有	万联达
	动态血糖监测系统	超体展陈	超体展陈
妇科诊室	妇科检查床	有	欣雨辰 YC-D6
	LED 检查灯	有	科凌 KL01L.I
	治疗车	有	YC-J0320036
	器械柜	有	天奥 YC-74-J-402
	妇科冲洗车	/	无
眼科诊室	非接触式眼压计	有	拓普康 ct-800
	灯箱视力表	有	远燕五米成人型
	直接检眼镜	有	六六视觉 YZ11D
	治疗车	有	YC-J0320036
	裂隙灯	拓普康 SL-2G	拓普康 SL-2G
	眼底照相机	有	鹰瞳
耳鼻喉诊室	五官超短波治疗机	有	DL-CII
	耳鼻喉综合治疗台	有	JLD-G60
	器械柜	有	天奥 YC-74-J-402
口腔诊室	牙椅	有	艾捷斯 AJ-25
	治疗车	有	YC-J0320036
中医诊室	经络仪	/	无
	TDP	/	无
	电针仪	有	/
	木质理疗床	有	LL-LLC
	中药熏蒸仪	有	兴鑫 YZC-I
	艾灸仪	有	凌远 LY-AJ-07
	电热针灸仪	/	无
	中医经络模型	有	有
	设备推车	有	有
抢救室/输液	输液椅	睿动 KM-SYD-01	睿动 KM-SYD-01
	输液车	/	无

	抢救床	有	长庚 CTHG
	心电监护仪	有	迈瑞 CPM10MC
	转运呼吸机	/	/
	心电图机	有	迈瑞 R12A
	洗胃机	有	7DI
	心脏除颤仪	有	迈瑞 D2
	输液泵	有	麦科田 SYS-6010T
	注射泵	有	麦科田 SYS-58
	喉镜	有	VL3D
	治疗推车	有	YC-J0320036
	抢救车	有	天奥 YC-J0220002
	电动吸引器	有	7A-3D
	移动紫外线灯	有	飞扬 FY-30DC
	器械柜	有	天奥 YC-J-0900367
	药品柜	有	天奥 YC-J-0802177
肌注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治疗室	药品柜	有	天奥 YC-J-0802177
	器械柜	有	天奥 YC-J-0900367
	医用冰箱	有	美菱
处置室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VIP 室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视力表	/	/
	身高体重计	有	医鹿生活 LKM-210
CT	16 排 CT 机	有	联影 UCT528
	高压注射器（ct 配件）	有	/
DR	DR 机	有	联影 UDR780ipro
控制室	铅衣	有	/
	铅帽	有	/
	铅围裙	有	/
	铅眼镜	有	/
牙片室	牙片机	/	/
超声	彩色多普勒超声	有	便携超声 M11T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有	体检超声 N9S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肺功能骨密度	肺功能仪	有	micro Quark
	超声骨密度仪	有	艾克瑞 AKDX-09W-I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经颅多普勒	经颅多普勒脑血流仪（TCD）	有	德力凯 EMS-9EA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动脉硬化	动脉硬化检测仪	有	欧姆龙 BP203RPEIII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心电图	心电图机	有	迈瑞 R12A
	诊查床	有	天奥 YC-74-J-402
采血	血氧饱和度监护仪	/	/
检验工作区	医用冰箱	有	迈瑞 BC-5380CRP
	生物安全柜	有	迈瑞 BS-830
	恒温水浴箱	有	迈瑞 UA-560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有	迈瑞 C-3100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有	迈瑞 CL-1200i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有	万孚 BGA-102
	显微镜	有	奥林巴斯 CX23
	血凝分析仪	有	湘智 XZ-P6
	离心机	有	美菱 YCD-EL300
	台式灭菌器	有	中科都菱 MPC-5V656
	全自动血沉仪	有	上海一恒 DK-8D
	尿液、尿沉渣工作站	有	鑫贝西 BSC-1100IIA2-X
	恒温培养箱	有	天创 TCHS-05R0
	移液器	有	赛科希德 SD-100
	混匀器	有	飞亚斯 211
	电子天平	有	大龙 MX-S
	纯水设备	有	大龙 MX-M
	小型温湿度记录仪	有	上海跃进双管 30W
西药房	医用冰箱	有	山东博科 BKQ-120II
	保险柜	有	莱恩德智能科技 LD-ATP
	温湿度记录仪	有	大龙
	摆药车	有	万孚 FS-205
	台式温湿度计	有	美菱
	台式温湿度计	有	永格 YG-00214
中药房	多层料斗柜	有	/
	摆药车	有	/
	摆药桌	有	/
	电子秤	有	/
	电子天平	有	/
	除湿机	有	/
	台式温湿度计	有	/
中药煎药室	粉碎机	无	/
	煎药包装一体机	/	/
	中药冷藏柜	有	/
	除湿机	有	/
	台式温湿度计	有	/
西药库	货架	有	/

	冰箱	有	/
	托盘	有	/
	地台	有	/
中药库	货架	有	/
	托盘	有	/
	地台	有	/
康复评定室	诊查床	有	/
心肺评定室	诊查床	有	/
	心肺评定设备	有	/
物理因子治疗	木质理疗床	有	/
	全自动蜡疗仪	有	/
	超声波治疗仪	有	/
	电脑干扰电疼痛治疗仪	有	/
	低频治疗仪	有（6张）	LL-LLC
	中频治疗机	有	/
	磁振热治疗仪	有	好博
	冷垫冰柜	有	日本进口
	制冰机	有	/
	冷敷垫（六件套）	无	/
	红外线治疗仪	有	/
	压力治疗系统	有	/
	湿热敷理疗装置	有	/
	加大型热敷垫	有	/
	颈用型热敷垫	有	/
	标准型热敷垫外衬	有	/
	加大型热敷垫外衬	有	/
	神经肌肉电刺激治疗仪	有	/
	生物反馈治疗仪	有	/
	器械柜	有	/
	激光治疗仪	有	/
	紫外线治疗仪	有	/
高频理疗室	木质理疗床	有	/
	短波治疗仪	有	/
运动治疗区(PT)	划船训练器	无	/
	股四头肌训练器	有	/
	平衡力评价与训练平台	有	/
	功能网架与治疗床	有	/
	下肢功率车	有	/

	四肢联动全身功能康复治疗器	有	/
	电脑控制牵引装置	有	/
	膝关节 CPM-下肢	有	/
	踏步机	有	/
	PT 训练小器械	有	/
	关节活动测量尺	无	/
	前臂旋转训练器	有	/
	滑轮吊环	有	/
	电动起立床	有	/
	康复训练电动升降床	有	/
	康复训练电动升降床	有	/
	冲击波治疗仪	无	/
	功能性沙发凳	有	/
	平行杠	有	/
	训练用阶梯	有	/
	站立架	无	/
	肩关节 CPM	无	/
	上下肢主被动踏车情景训练器	有	/
	器械柜	有	/
	设备推车	有	/
	除颤仪(AED)	无	/
	转运床	无	/
作业治疗区(OT)	ADL 配套器械	有	/
	OT 桌	有	/
	手活动功能评估套件	有	迈瑞 S2
	OT 小器械	有	天奥 ZC-200-02
认知言语部门 (ST)	认知评价与治疗系统	无	/
	言语评价与治疗系统	有	/
	吞咽功能障碍治疗仪	有	/
水疗室	水疗大池	有	/
	担架浴槽	有	/
	上肢浴槽	有	/
	下肢浴槽	有	/
	除颤仪 AED)	有	/
	抢救车	有	/
	入浴天轨	有	/
	水中跑台	有	/
病房	中药熏蒸仪	有	/
	病床	有	/

(含卫生间)	设备带	有	/
护士站	台式电子血压计	有	/
	轮椅	有	/
	轮椅秤	有	长庚
	血氧仪	有	/
	红外耳温计	有	瑞光康泰 RBP9000C
	病例夹车	有	鱼跃钢制 H005B
	治疗车	有	台恒 M501
	中央监护工作站	有	/
治疗室	晨间护理车	有	/
	医用冰箱	有	天奥 YC-J0400386
	口服药车	有	YC-J0320036
	输液泵	有	迈瑞 BeneVison
	注射泵	有	YC-J-0600020
	营养泵	有	美菱
	电子血压计	有	天奥 YC-J-0520007
	压缩雾化治疗仪	有	麦科田 SYS-6010T
处置室	诊查床	有	麦科田 SYS-58
	吞咽功能障碍治疗仪	有	科力建元 ZNB-XY1
	一拖二冰毯机	有	/
	便携式心肌标志物检测仪	有	鱼跃 403C
	压力治疗系统	有	天奥 YC-74-J-402
	睡眠呼吸监测仪	有	菲兹曼
	手持式血液分析仪	有	黑马 T2
医疗设备耗材库	转运床	有	/
	电动移位机	有	/
	移动输液架	有	M6
	咳痰机	有	/
	呼吸机	有	天奥 ZC-200-02
	有创呼吸机	有	/
	心电监护仪	有	欣雨辰 E12
	除颤监护仪	有	鱼跃 7A-23D
	振动排痰仪	有	鱼跃无创
	空气消毒机	有	德尔格
	紫外线消毒车	有	/

3、项目定员和工作制度

职工定员：项目建成后员工 300 人，其中医护人员 130 人。

作业制度：医院病房采用 3 班工作制度，每天工作 8h，年工作时间为 365 天，其他

科室一班工作制度，全年 260 天。

4、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供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营运期用水总量为 588t/d，本次阶段性验收产生废水主要为诊疗区产生的医疗检验废水、高温消毒废水、门急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和陪护人员生活污水，以及非诊疗区产生的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项目废水量如下。

(1) 住院病人生活用水及生活污水

项目二级康复医院设 108 个床位，废水主要来源于病人日常生活、洗漱、冲洗用水以及污洗间排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9.3m³/d。

(2) 居住人员生活用水及生活污水

项目区已建成普通居住床位 1711 张，居住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6.5m³/d。

(3) 职工、陪护人员生活用水及生活污水

项目职工及陪护人员约 160 人，生活用水量为 16m³/d，医护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3.6m³/d。

(4) 门急诊用水及门急诊废水

项目医院门诊用水量为 0.4m³/d，则门诊废水产生量为 0.32m³/d。

(5) 医疗检验用水及医疗检验废水

项目医疗检验用水量 0.1m³/d，检验过程中产生的医疗检验废水（酸性废水）量 0.08m³/d。

(6) 高温消毒用水及高温消毒废水

项目设置一个电加热高温消毒锅，高温消毒锅用水量 0.1m³/d，高温消毒废水量 0.08m³/d。

(7) 食堂用水及食堂废水

项目食堂用水量为 21m³/d，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7.85m³/d。

(8) 软水制备用水及排水

项目设置 3 台 4200kW 和 1 台 1400kW 真空热水锅炉。项目热水锅炉采用离子交换树脂制备软水，热水锅炉软水用量 206m³/d，产生含盐浓水 74m³/d。

(9) 冷却循环水用水及排水

项目冷却循环水用水量 90m³/d，循环冷却水定期排放，每天排放量 34m³/d。

(10) 空调采暖用水及排水

项目空调采暖用水及排水主要用于冬季，现阶段部分房间根据需要少量的采暖，空调采暖用水 $36\text{m}^3/\text{d}$ ，排水量约 $30.6\text{m}^3/\text{d}$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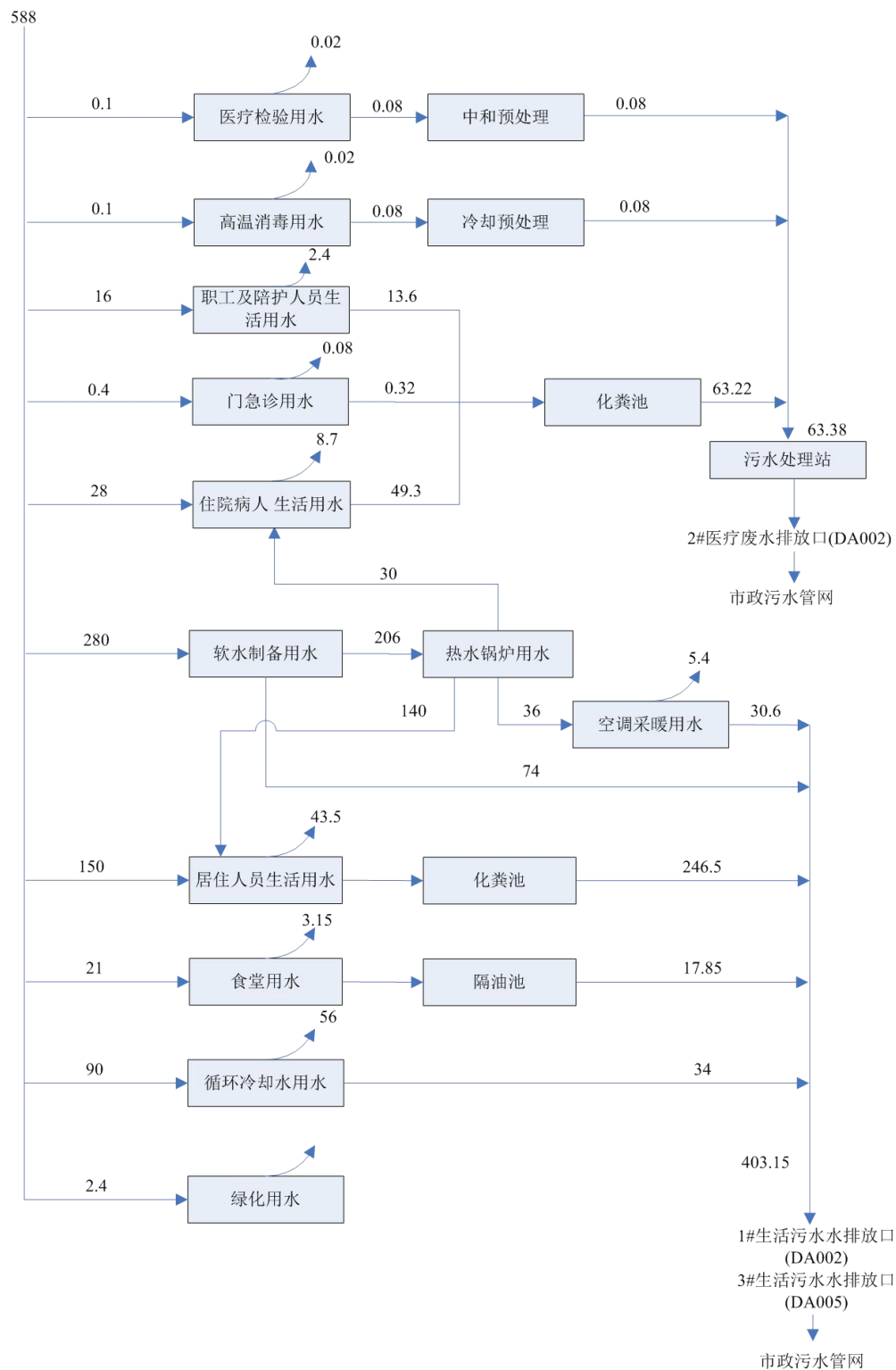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实际水量平衡图(t/d)

5、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项目的主要变动情况为（1）项目建设单位由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公司调整为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2）原环评项目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一并排放，项目实际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开排放，污水排放口由 1 个增加至 3 个，其中医疗废水排口 1 个，生活污水排口 2 个。（3）原环评设置 120m³ 调节池兼顾应急事故池功能，项目实际设置 50m³ 调节池兼顾应急事故池功能，同时另外设计了 80m³ 应急事故池。（4）原环评设置 200m³/d 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项目实际设置 200m³/d 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次氯酸钠消毒工艺，项目污水消毒由二氧化氯改为次氯酸钠。（5）污水处理站臭气排气筒由 15m 变更为 50m。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变动情况判定如下：

表 2-7 本项目重大变动判定

内容	重大变动判定条件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1、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2 和 3、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实际产能未超过环评设计产能一样，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符合要求 4、项目位于达标区，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没有加大，没有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5、本项目建设地点未变更，无因地址变更产生的新增敏感点。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6、本次阶段性验收内容为 1#楼超体中心、2#楼二级康复医院建筑面积及护理楼、3#楼社区主会所及 4#生活楼、5#生活楼及其相关配套设施。项目不新增产品品种、生产工艺，不新增产污的原辅料，未导致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项目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没有导致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无变化，没有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改为自行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8、项目废水消毒由二氧化氯调整为次氯酸钠消毒，经检测项目废水粪大肠菌群达标，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9、非诊疗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分开排放，新增两个生活污水排放口。（注：排放口编号参照根据排污许可证选取）企业已办理。项目污水排放口已通过排水设计方案审查意见书，合肥市水务局，（水务）排方案字（2024）第(032)号。项目新增的废水排放口均为间接排放口，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10、项目未新增废气排放口，排放口高度均未降低。11、项目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没有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12、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和环评保持一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13、项目设置 50m³ 调节池兼顾应急事故池功能，同时另外设计了 80m³ 应急事故池。项目事故池总体增加了 10m³。	否

项目医疗检验废水经中和预处理、高温消毒废水经冷却预处理再和门急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及陪护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送入院区污水处理站

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通过 2#污水排口（DW00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院区废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污水设计处理规模 200t/d。项目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再和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等非诊疗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及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一并通过 1#污水排口（DW001）和 3#污水排口（DW005）分别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所有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涝圩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院区污水处理站排口设置 pH、流量自动监测装置。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6、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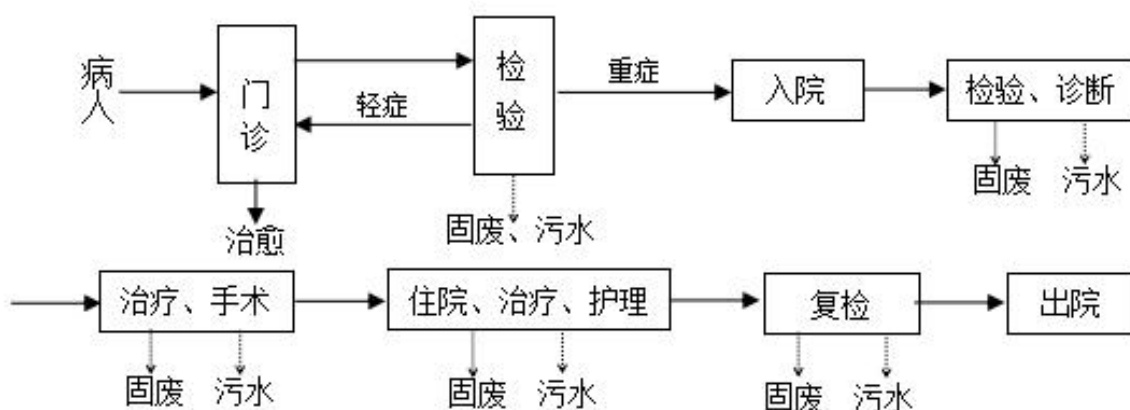


图2-2 医院运营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建成后的废气主要来自天然气锅炉废气、食堂油烟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气及汽车尾气。

项目排放的废水包括诊疗区产生的医疗检验废水（不含重金属）、高温消毒废水、门急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和陪护人员生活污水，以及非诊疗区产生的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来自锅炉）、冷却循环水排水。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动植物油、粪大肠杆菌数。

本项目医院检验仅进行常规化验，不使用铬类化合物及氰类化合物作为检验药剂，无含铬、含氰废水，排放污水中不含第一类污染物。项目医院放射科影像采用电子成像

技术，没有洗印废水产生；口腔科目前已不采用含汞材料，无含汞废水产生；不设传染科，无传染性等特殊废水产生。本项目被服清洗外包，不设洗衣房。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主要污染源

根据项目工艺流程，本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情况如下：

(1) 废水

本次阶段性验收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诊疗区产生的医疗检验废水（不含重金属）、高温消毒废水、门急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和陪护人员生活污水，以及非诊疗区产生的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

项目住院病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9.3\text{m}^3/\text{d}$ ，居住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6.5\text{m}^3/\text{d}$ ，职工、陪护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3.6\text{m}^3/\text{d}$ ，门急诊废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检验过程中产生的医疗检验废水（酸性废水） $0.08\text{m}^3/\text{d}$ ，高温消毒废水量 $0.08\text{m}^3/\text{d}$ ，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7.85\text{m}^3/\text{d}$ ，软水制备排水 $74\text{m}^3/\text{d}$ ，项目冷却循环排水 $34\text{m}^3/\text{d}$ ，空调采暖排水 $30.6\text{m}^3/\text{d}$ 。

项目医疗检验废水（不含重金属）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动植物油、粪大肠杆菌数。

(2) 废气

本次阶段性验收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的废气污染物 NH₃、H₂S、臭气，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SO₂、NO_x 和烟尘，食堂油烟。（注：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气目前尚未产生，备用柴油发电机仅停电是紧急使用，因此本次验收仅对采取的环保设施进行评价，不进行监测）

(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冷却塔、制冷机组、各类泵、风机和配电等设备，具体产噪设备见表 3-1。

表 3-1 项目内部主要产噪设备一览表

编号	公建设施名称	主要设备及数量	位置
1	生活水泵房	水泵	设置在地下 1 层，3#楼地下室西侧
2	消防水泵房	水泵，1 处	设置在地下 1 层，位于 3#楼地下室
3	变配电房	4 台变压器，2 处	主变配电室位于 3#楼会所的地下一层，制冷机房变配电室位于靠近 3#楼的地下一层
4	发电机房	发电机，1 台	设置在地下 1 层，一处靠近 3#楼地下一层

5	污水处理站	污水泵, 1 处	设置在项目区东部, 与 2#楼最近水平距离为 27m
6	中央空调冷却塔	冷却塔, 3 台	设置在 4#楼楼顶
7	空调机房	1 处	设置在地下 1 层, 位于 3#楼地下室
8	锅炉房	锅炉, 4 台	设置在地下 1 层东部, 3#楼地下室北侧
9	地下车库出入口	3 处	车库在地块南侧主入口处设一 7m 宽汽车出入口, 在北侧设一 7m 宽汽车出入口, 东侧设一 9m 宽后勤服务汽车出入口。
10	地下车库排风口	3 处	2 处位于 2#楼北侧绿化带内 (距 2#楼 7.5m), 1 处位于 5#楼北侧绿化带内 (距 5#楼 28m)

(4) 固废

本次阶段性验收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办公和居住人员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 医院运营产生的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废弃设备零件、废弃办公用品; 医院诊疗过程产生的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栅渣以及污水站污泥、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

2、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水

本项目排水实施雨、污分流制。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医院普通废水主要为普通科室门诊及病房、医护人员生活污水等, 根据医院提供有关资料: 院区化验、检验使用的药剂均不含重金属; 在做 X 光、B 超检查过程中均采用彩色打印机打印图片, 无洗片过程的含银废水产生。因此医院无含铬、汞、银等废水产生; 本项目无感染科室及病房。

医院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

结合污水的水质特点, 综合考虑占地、投资及运行管理费用等因素, 决定主体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接触氧化工艺是一种成熟的污水处理工艺, 其运行稳定, 可靠性好, 管理方便。接触氧化工艺依靠附着在填料表面、经专门培养的生物群——好氧菌的作用下, 以水中存在的有机物和溶解氧为营养源, 通过其自身的新陈代谢, 将水中的有机物质分解、硝化为无害物质, 如 CO_2 和 H_2O , 从而使污水得以净化。

本系统采用高效的膜片式微孔曝气器对好氧生物池进行鼓风曝气, 该曝气器具有曝气气泡直径小、气液接触界面面积大、气泡扩散均匀、氧利用率高等优点, 为好氧微生物提供充足的氧源, 保证了系统的稳定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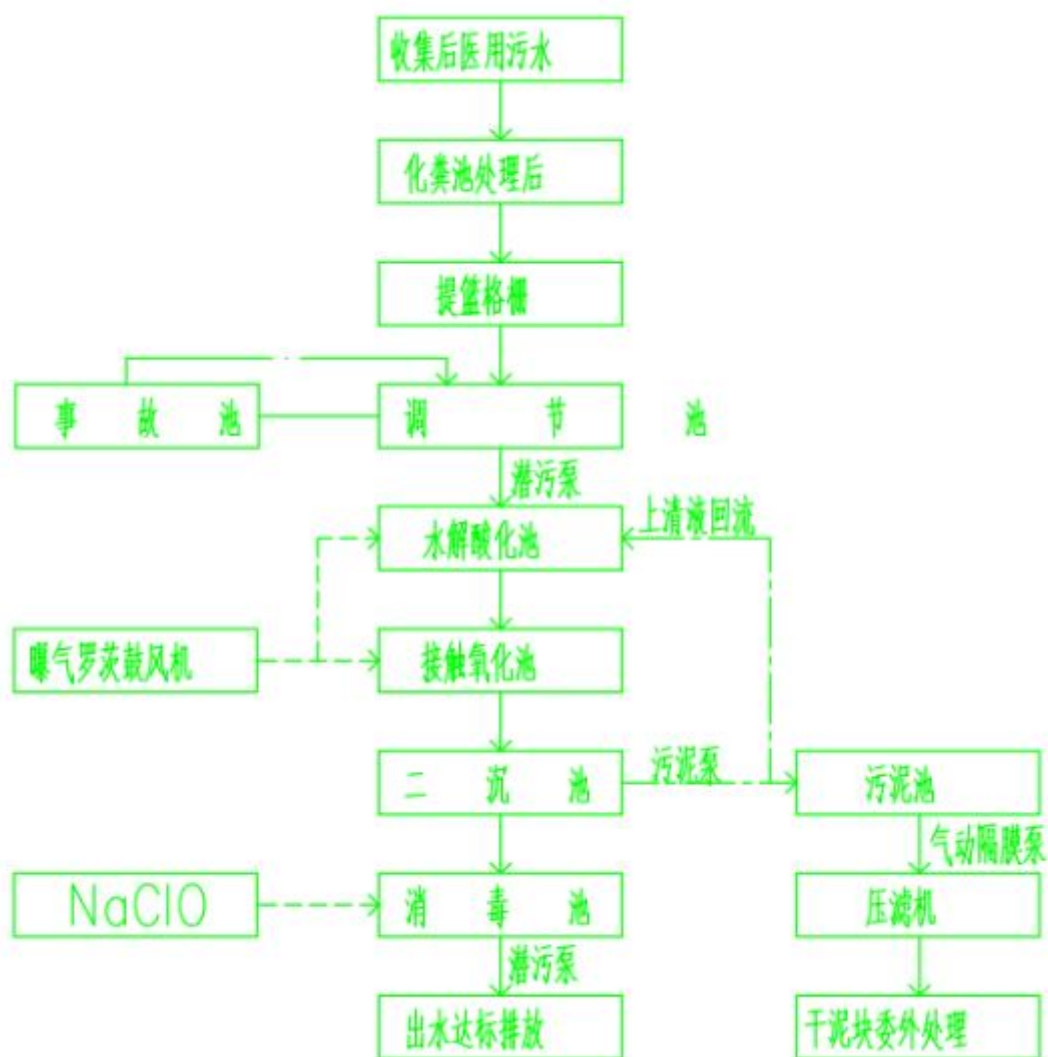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图

由于医院废水的水质和水量变化系数较大且化粪池内杂物较多，综合污水经格栅渠拦截去除较大的呈悬浮或漂浮状态的固体污染物后进入调节池，调节稳定废水的水质和水量，以保证后续单元的处理效果，调节池内设泵提升至 A/O 池。调节池出水泵入 A/O 池，池内设置水下曝气系统和弹性立体填料，利用产生的高效生物膜去除污水中大部分 COD 及氨氮。出水进入沉淀池，进行泥水分离。沉淀后的上清液进入消毒池并投加 ClO_2 对其进行消毒，消毒后的污水经规范化排口达标排放。

1) 格栅池：经化粪池厌氧发酵后的进站污水经格栅去除其中的大颗粒杂物，然后进入调节池。格栅渣消毒后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外运处置。

2) 调节池：在本池中进行水量水质的均化调节，池内设有曝气搅拌装置，对污水进行搅拌和预充氧。

3) 水解酸化池：池内设置专用水解装置以形成生物膜床和污泥床，通过水解菌和产酸菌等兼性厌氧菌的协同作用，降解部分有机物，并将不溶性有机物转化为可溶解的有机物，将难降解的大分子物质转化为易降解的小分子物质，改善了污水的可生化性；同时，水解池对水中表面活性剂有较高的去除率，为后续的生化处理创造了良好的条件。进水中的无机颗粒杂物沉积于池底污泥斗内，出水自流入生物接触氧化池。

4) 生物接触氧化池：池中设置了高效专用生化填料装置，积聚了大量的活性微生物，使污水中的有机物大部分被降解为 CO_2 和 H_2O ，少部分转化为活性污泥。

5) 竖流沉淀池：生化池产生的污泥及水中原有的不溶性小颗粒悬浮物随出水自流入后续的竖流沉淀池中，竖流沉淀池上清液溢流进入消毒池中。

6) 接触消毒池：污水在折流式消毒池中与消毒剂次氯酸钠充分接触并发生反应，高效杀灭污水中残留的病菌。

7) 污泥处置：竖流沉淀池中的污泥（定期排泥）用泵抽吸至污泥池中，投加适量消毒剂，采用水力搅拌，使之充分混合、接触反应，以彻底杀灭污泥中细菌，经消毒处理后的污泥经污泥泵抽至污泥脱水间脱水处理，脱水污泥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外运处置。

污水构（建）筑物有格栅池及格栅间、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竖流沉淀池、接触消毒池等构成；污泥处理构建主要有污泥池、污泥脱水机构成。

（2）废气

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 NH_3 、 H_2S 通过密闭空间的引风管路进入“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去除效率 90%，经“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50m 高排气筒排放。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废气通过专用烟道引至 4#楼楼顶(60m)排放；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经楼顶排放；应急柴油发电机配套的尾气净化系统（DPF 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发电机房内设排风系统，废气通过专用烟道从楼顶排放。

（3）噪声

优先选择低噪声产品，空调机组的风管上加柔性接管，水管上设橡胶减振接头，并在送风、回风、新风管上加消声器。通风机在进排风管上加消声。风机均采用减振台座，吊装风机箱设减振吊架。进、出风机的风管上设柔性接管。空调机房、冷冻机房、水泵房及配电房等设备用房均作吸声处理。优先选择低噪声冷却塔，采用折板式

消声器进风，顶部风机设阻抗复合消声器，设减振基座。

（4）固体废物

本次阶段性验收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办公和居住人员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医院运营产生的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废弃设备零件、废弃办公用品；医院诊疗过程产生的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栅渣以及污水处理污泥、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

①办公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73.7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②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废弃设备零件、废弃办公用品

项目运营产生的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废弃设备零件、废弃办公用品产生量为 3t/a，收集后由物资公司回收。

③医疗废物

项目医疗废物产生的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24t/a，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医疗废物的储存时间不超过 2 天。

④污泥（含栅渣）

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含栅渣）产生量为 8t/a，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⑤废活性炭

项目污水站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3t/a，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废弃设备零件、废弃办公用品等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定期由废品回收企业回收；医疗废物、污水处理污泥、废活性炭在危险废物储存间暂存后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其中医疗废物存储周期不超过 2 天。

环保管理检查情况：

1、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约 205104 万元，预计环保投资约 685 万元，占投资总额 0.32%。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102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86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5%。环境保护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表 3-1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对象	主要设施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施工期				
废水	施工废水	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	10	8
废气	扬尘	洒水抑尘, 场界实施封闭围挡、道路硬化、材料堆放遮盖、进出车辆冲洗; 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采用密闭车斗	75	70
噪声	施工噪声	四周设置围挡, 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 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 远离厂界; 在施工场地靠近南侧敏感点的地方设立临时声屏障	18	40
固废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2
	建筑垃圾和弃土	按要求运至市容部门指定的履行手续的合法弃土场	50	55
水土保持措施		修筑排水沟、沉淀塘以及覆土绿化	15	26
运营期				
废水	生活污水、医院废水	雨污水管网、预处理系统、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含应急事故池), 在线监测	220	250
废气	柴油燃烧废气	应急发电机房燃烧柴油产生的烟气经尾气净化系统(DPF 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 尾气引至楼顶层排放	10	10
	污水处理站恶臭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 设 1 个 15m 高 1#排气筒	10	12
	锅炉废气	采用低氮燃烧, 尾气引至 4#楼楼顶(60m) 2#排气筒排放	80	105
	食堂油烟	设置油烟净化器, 设置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20	15
噪声	高噪声设备	生活水泵、消防水泵、发电机、空调主机和锅炉, 设置在地下专用设备房内、安装减振基座、隔声罩; 开闭所设备、燃气调压站设备、污水处理站水泵、风机置于专门设备房内, 设备设置减振基座、隔声罩; 中央空调冷却塔进排风管设置消声器, 设置减振基座, 设置隔声屏障; 地下车库排风机设置在地下, 设减振基座隔声罩, 排风管设置消声器, 排风口使用消声百叶	60	70
	外部交通噪声	2#楼南侧临路病房均设置隔声窗、7#楼和 9#楼北侧临路居室均设置隔声窗	112	130
固废		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 采用防渗、防腐处理, 安全分类储存	10	12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2	2.5
地下水	分区防渗	根据区域的不同, 采取不同的防渗措施	20	60
合计			715	867.5

2、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本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认真执行各项环保审批手续，从立项、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环评审批、初步设计等，各项审批手续基本齐全。同时公司认真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主体工程、环保治理设施同时投入运行。

表 3-2 建设项目污染防治“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对象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符合性分析
废水	居住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满足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检测满足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符合
	二级康复医院废水	设置污水管网、预处理系统、200m ³ /d 埋地式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装置，污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项目雨污水分流，医疗检验废水经中和预处理、高温消毒废水经冷却预处理再和门诊急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及陪护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送入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通过 2#污水排口（DW00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检测项目医疗废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项目设置 pH、流量自动监测装置。	符合
废气	柴油废气	应急发电机房燃烧柴油产生的烟气经尾气净化系统（DPF 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尾气引至 3#楼顶（15m）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应急发电机房燃烧柴油产生的烟气经尾气净化系统（DPF 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尾气引至 3#楼顶（15m）排放，项目应急发电机为医院的备用电源，自建成后未运行，不具备监测条件。	符合
	污水处理站恶臭	经“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	经“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由一根 50m 高排气筒排放，经检测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	符合

	锅炉燃烧 废气	采用低氮燃烧，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1 根预留管道引至 4#楼楼顶（60m）排放，锅炉燃烧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合达办（2019）13 号）中规定	采用低氮燃烧，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1 根预留管道引至 4#楼楼顶（60m）排放，经检测锅炉燃烧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合达办（2019）13 号）中规定	符合
	食堂油烟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废气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废气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符合
噪声	高噪声设备	配电房设备和水泵采用基础采取减振措施，并且单独置于专门设备房内，设备房采取隔声窗和在墙体内侧敷设吸声材料； 合理布局地下车库排风口、多联 VRV 空调主机，空调主机排风口装设片式消声器，机组外设置隔声屏障，机组基础采用减震隔声材料；东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南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	经检测东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南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	符合
	固废	危废暂存间采用防渗、防腐处理，安全分类储存，建筑面积 80m ²	危废暂存间采用防渗、防腐处理，安全分类储存，建筑面积 80m ²	符合
	环境风险防范	应急事故池 120m ³ ，调节池兼顾应急事故池功能，防腐防渗	设置 50m ³ 调节池兼顾应急事故池功能，同时另外设计了 80m ³ 应急事故池，防腐防渗	符合
地下水	分区防渗	根据区域的不同，采取不同的防渗措施，储油间、柴油发电机房、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渗透系数小于 10 ⁻¹⁰ cm/s	储油间、柴油发电机房、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采取了重点防渗措施	符合

3、环保机构设置及环境管理制度

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环境管理系统，配备环保管理人员，确保公司日常环保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结论：

1、项目概况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经包河区发改委备案（备案号 2019-340111-80-03-011772），项目总投资 20510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8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3%，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80081.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10361.87m²，容积率 2.0，建筑密度 35%，绿地率 30%。新建养老居住单元、二级康复医院、配套活动中心、后勤用房、商业功能用房等，总床位 3959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

2、规划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位于合肥市滨湖新区云南路以东、嘉陵江路以南、贵阳路以北，项目东侧为规划道路；根据合肥市规划（单体）设计条件通知书（批准文号：合规设〔2018〕122 号）可知，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医疗卫生用地及商业设施用地。

项目周边以规划居住用地为主，它同周边居住、园林景观等附属配套设施一起，生态条件丰富，是一个适宜现代化医养结合的优选之地。项目的建设周边环境是相容的。

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用地规划要求。

3、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内容，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三十七、卫生健康——6、传染病、儿童、精神卫生专科医院和康复医院（中心）、护理院（中心、站）、安宁疗护中心、全科医疗设施建设与服务”。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4、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2019 年，全年空气质量达到优的天数为 47 天，良好 207 天，优良率为 70.4%。全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 68 微克/立方米，较 2018 年相比，年均浓度持平。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 44 微克/立方米，较 2018 年相比，年均浓度下降 4%。项目所在区域 H₂S 和氨小时值均能达到《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相应浓度限值。区域噪声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

准》1 类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5、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建设项目内部实施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项目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居住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医院污水经过污水处理站处理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后统一排入市政排污管网，由市政排污管网进入北涝圩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北涝圩，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2) 建设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污水处理站恶臭、食堂油烟以及柴油发电机应急时产生的烟气。①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通过“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②本项目地下车库设置了机械排风系统，排风口均位于绿化带内，远离人员活动区，满足上述要求，项目地下车库汽车尾气对区域居民和区内工作人员的影响较小。③项目食堂油烟由集气罩收集后经专用烟道排至楼顶，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不低于 85%，项目油烟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④项目应急柴油发电机应急及试机过程中会有烟气产生，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 SO₂、NO_x 和烟尘，产生量较小，为了减少柴油燃烧烟气中黑烟颗粒物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应急柴油发电机废气经其配套的尾气净化系统（DPF 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尾气引至楼顶排放，颗粒物去除效率达 90%以上，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⑤项目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废气经专用排气筒引至楼顶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3) 项目噪声源体主要是中央空调冷却塔，制冷机组，各类泵、风机和配电等设备，噪声源强较小，噪声级介于 75~90dB(A)之间。在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可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设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4) 项目医疗废物和污泥经消毒处理后分类安全收集，集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地处置，可以做到综合利用。因此，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相关规划和产业政策，通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内，因此，在切实

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和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基础上,该项目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附件2)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我局审批的《报告》收悉。经我局现场勘验、资料审核,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已按要求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意见。项目于2019年5月22日经合肥市包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编码:2019-340111-80-03-011772。我局原则同意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环境影响报告表》各项内容和评价结论。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实施。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BH2018-07 号地块)”位于合肥市包河区云南路以东、嘉陵江路以南、贵阳路以北,项目总占地面积80081.3m²总建筑面积209425.06m²。项目南侧为贵阳路,红线宽度36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北侧为嘉陵江路,红线宽度36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西侧为云南路,红线宽度36m,道路等级城市次干道,东侧为规划支路,红线宽度18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超级体验中心(1#楼)、二级康复医院及护理综合楼(2#楼),主活力中心(3#楼)、次活力中心(8#楼)、五幢独立生活楼(4#楼、5#楼、6#楼、9#楼、10#楼)和一幢协助生活与配套生活楼(7#楼)以及相应公辅配套设施。项目总床位3959张,其中核定病床数108张。项目总投资20510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85万元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和扩大规模。

二、为保护周边环境质量,要求建设单位重点落实以下工作:

(一)排水系统实施雨污分流体制,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施工期应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回填土堆放场、施工泥浆产生点应设置临时沉砂池,泥浆水沉淀回用。施工机械、车辆定点检修,定点清洗。检修、清洗场地设置防渗地坪,车辆清洗检修废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项目施工营地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就近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运营期医院污水经管网收集后汇同经预处理的特殊性质污水一并进入本项目所建污水处理站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处理，以上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均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纳入北滂坪污水处理厂处业主须加强对各污水处理单元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出水指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北滂坪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二)项目施工期依照《合肥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要求，严格施工期环境管理。运输易产生扬尘物品的车辆须实行覆盖或密闭措施，施工过程中采取施工现场围挡、堆料、堆土覆盖、晴天洒水、大风天气停止作业、车辆出场冲洗等多种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运营期项目所建污水处理站采用的工艺为“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消毒”，所产恶臭气体经“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尾气净化系统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锅炉燃烧废气集中收集后引至 4 楼楼顶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 2、4 楼楼顶达标排放”。

(三)项目施工期夜间禁止产噪设备施工。选用低噪声低振动施工机械设备，同时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产噪设施位置，在环境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应设置临时隔声屏障，减缓施工噪声影响。

运营期合理布局项目内部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用隔声、吸声、减振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四)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建设单位应落实各类固体废物尤其是危险固废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施工期建筑垃圾依照《合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处理处置。机械放置点位置应合理设置，远离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目标。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定点堆放，定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运营期所产危险废物为医疗废物、栅渣以及污水站污泥。其中，污水站污泥、栅渣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专业人员清掏、收运，不在院区贮存，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固废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本环评不含辐射、放射相关内容。项目所含辐射放射医疗设备需另行编制环评文件报批。

(六)有关本项目的其他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报告表相关要求落实。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

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单位及环评公司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四、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治理工程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的，项目建成后，须在实际排放污染物或者启动生产设施之前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项目竣工后应及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环评执行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一) 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声环境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交通干线两侧50m±5m划分为4a类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

(二) 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北涝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空气污染物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项目锅炉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特别排放标准和《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合达办〔2019〕13号)改造限值标准中“新建和整体更换后的燃气锅炉(设施)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30mg/m³”要求;

项目东、西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南、北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中的相关规定。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烟(粉)尘：1.578t/a，SO₂：0.657t/a，NO_x：3.688t/a。

三、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的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备注
1	项目运营期医院污水经管网收集后汇同经预处理的特殊性质污水一并进入本项目所建污水处理站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以上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均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纳入北滘污水处理厂处理。 业主须加强对各污水处理单元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出水指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北滘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本次阶段性验收废水主要为项目排放的废水包括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餐饮废水、医护人员办公生活污水、病房和门诊产生的废水、保洁废水以及医院检验、分析、治疗产生的特殊废水。医护人员办公生活污水、病房和门诊产生的废水、保洁废水以及医院检验、分析、治疗产生的特殊废水能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北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北滘。排污口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要求规范设置排污标识。	已落实
2	运营期项目所建污水处理站采用的工艺为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消毒，所产恶臭气体经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尾气净化系统处理后经 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锅炉燃烧废气集中收集后引至 4 楼楼顶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达标排放。	运营期项目所建污水处理站采用的工艺为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消毒，所产恶臭气体经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5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尾气净化系统处理后引至 4 楼楼顶达标排放，锅炉燃烧废气集中收集后引至 4 楼楼顶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达标排放。	已落实
3	运营期合理布局项目内部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用隔声、吸声、减振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次阶段性验收噪声主要来源于空调机房、冷冻机房、水泵房及配电房等，优先选择低噪声产品，空调机组的风管上加柔性接管，水管上设橡胶减振接头，并在送风、回风、新风管上加消声器。通风机在进排风管上加消声。风	已落实

		机均采用减振台座，吊装风机箱设减振吊架。进、出风机的风管上设柔性接管。空调机房、冷冻机房、水泵房及配电房等设备用房均作吸声处理。优先选择低噪声冷却塔，采用折板式消声器进风，顶部风机设阻抗复合消声器，设减振基座。噪声	
4	项目运营期所产危险废物为医疗废物、栅渣以及污水站污泥。其中，污水站污泥、栅渣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专业人员清掏、收运，不在院区贮存，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固废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次阶段性验收主要固体废物为废包装材料以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废包装材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已落实
5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治理工程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的，项目建成后，须在实际排放污染物或者启动生产设施之前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项目竣工后应及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项目运营期所产危险废物为医疗废物、栅渣以及污水站污泥。其中，污水站污泥、栅渣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专业人员清掏、收运，不在院区贮存，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固废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已落实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监测分析方法

二、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 1、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 2、监测点位布设合理，保证各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 4、废水和噪声监测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HJ706-2014）、《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所有仪器均进行了校准；
- 5、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按照国家标准，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
- 6、为确保实验室分析质量，对实验室分析进行质控样品的质控措施；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排放监测内容

(1) 有组织排放污染源监测

对各排气筒进行取样检测, 各排气筒检测项目见下表, 需要检测各排气筒的污染物浓度, 标准状态下的风量以及排气筒高度、截面面积、排气口排风温度。监测方法按国家有关标准及生态环境部有关规范执行。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 6-1。

表 6-1 有组织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污染源		治理措施及排放方式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污水处理 站废气	污水处理站设密封盖板，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污水处理站废气经抽风管道收集后送入1套“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由50米高排气筒排放；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口	3次/天，2天
	天然气锅炉 废气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废气通过专用烟道引至4#楼楼顶（60m）排放；	颗粒物、SO2、NOx	锅炉废气排放口	3次/天，2天
	食堂油烟	食堂采用集气罩收集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楼顶专用烟道排放	油烟	食堂油烟排口	5次/天，2天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监测

表 6-2 无组织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污染源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	厂界外 4 个	3 次/天, 2 天
	氨气	氨气	厂界外 4 个	3 次/天, 2 天
	硫化氢	硫化氢	厂界外 4 个	3 次/天, 2 天

(1) 监测布点: 对污水处理站上风参考点、下风向周界外最高浓度点进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监测, 监测点设置情况参照表 6-3, 实际监测布点根据监测期间的风向确定具体的监测点位。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一览表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备注
G1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参照点 (测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	上风向
G2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测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	下风向
G3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测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	下风向
G4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测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	下风向

(2) 监测项目：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并同步测定风向、风速、气压、气温等气象参数。

(3) 监测频率：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每次采样时间 1h。

(4) 监测及分析方法：按国家有关标准及生态环境部有关规范执行。

2、废水

(1) 监测位置布设：

项目诊疗废水经收集后排入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由院区 DA002 排放口排放。项目院区非诊疗废水由院区 DA001 和 DA005 排放口排放。

调节池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表 6-4 废水水质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表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	监测项目	污染源
1#污水总排放口	DW001	pH、BOD ₅ 、COD、SS、NH ₃ -N、动植物油	非诊疗区产生的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
2#污水总排放口	DW002	pH、BOD ₅ 、COD、SS、NH ₃ -N、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总余氯	诊疗区废水，包括医疗检验废水、高温消毒废水、门急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医院职工和陪护人员生活污水
3#污水总排放口	DW005	pH、BOD ₅ 、COD、SS、NH ₃ -N、动植物油	非诊疗区产生的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

(2) 监测项目：

1#污水总排放口、3#污水总排放口监测 pH、BOD₅、COD、SS、NH₃-N、动植物油。

2#污水总排放口监测 pH、BOD₅、COD、SS、NH₃-N、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总余氯。

(3)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4) 采用及分析方法：水质采样执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水质采样技术指导》、《水质采样、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等相关规定；样品的分析方法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中规定的方法进行。

3.噪声监测

(1) 监测点布设：在厂界周围及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共布设 7 个噪声监测点。

表 6-5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表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备注
项目厂界东	Z1	东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1 类
项目厂界西	Z2	西厂界外 1m	
项目厂界南	Z3	南厂界外 1m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中 4 类标准
项目厂界北	Z4	北厂界外 1m	
金鹏一品天成	Z5	小区内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荣盛华府	Z6	小区内	
合肥市包河区协 和双语学校	Z7	学校	

(2) 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3) 监测频率：连续监测 2 天，分昼、夜监测。

(4) 监测方法：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规定进行。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废气、废水以及噪声进行了监测。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医院和养老社区均正常运行。

验收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1) 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 DA001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如下:

表 7-1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1)	2025.05.9	标干流量 (Nm ³ /h)		1315	1252	1201	/	/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0.32	0.39	0.31	/	/
			排放速率 (kg/h)	4.21×10 ⁻⁴	4.88×10 ⁻⁴	3.72×10 ⁻⁴	35	达标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06	0.07	0.08	/	/
			排放速率 (kg/h)	7.89×10 ⁻⁵	8.76×10 ⁻⁵	9.61×10 ⁻⁵	2.3	达标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549	478	549	4000	达标
	2025.05.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315	1252	1201	/	/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0.32	0.39	0.31	/	/
			排放速率 (kg/h)	4.21×10 ⁻⁴	4.88×10 ⁻⁴	3.72×10 ⁻⁴	35	达标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06	0.07	0.08	/	/
			排放速率 (kg/h)	7.89×10 ⁻⁵	8.76×10 ⁻⁵	9.61×10 ⁻⁵	2.3	达标

		臭 气 浓 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549	478	549	4000	达 标
--	--	------------------	---------------	-----	-----	-----	------	--------

由检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值；

(2) 项目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SO₂、NO_x 监测结果如下：

表 7-2 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放口颗粒物、SO₂、NO_x 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是否 达标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次		
天然气锅 炉废气排 放口 (DA002)	2025.04.22	标干流量 (Nm ³ /h)		3871	3471	4253	/	/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0	<1.0	<1.0	/	/
			排 放 速 率 (kg/h)	/	/	/	/	/
			折 算 浓 度 (mg/m ³)	1.0	1.0	1.0	20	达标
		SO ₂	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	/
			排 放 速 率 (kg/h)	/	/	/	/	/
			折 算 浓 度 (mg/m ³)	3	3	3	50	达标
		NO _x	实测浓度 (mg/m ³)	10	8	9	/	/
			排 放 速 率 (kg/h)	0.039	0.028	0.038	/	/
			折 算 浓 度 (mg/m ³)	20	16	18	30	达标
	2025.04.23	标干流量 (Nm ³ /h)		4302	4388	5587	/	/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0	<1.0	<1.0	/	/
			排 放 速 率 (kg/h)	/	/	/	/	/
			折 算 浓 度 (mg/m ³)	1.0	1.0	1.0	20	达标

		SO ₂	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	/
			排放速率 (kg/h)	/	/	/	/	/
			折算浓度 (mg/m ³)	3	3	3	50	达标
		NO _x	实测浓度 (mg/m ³)	12	8	7	/	/
			排放速率 (kg/h)	0.052	0.035	0.039	/	/
			折算浓度 (mg/m ³)	23	16	15	30	达标

根据上表，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颗粒物、SO₂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NO_x排放符合《关于印发<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合达办〔2019〕13号）》中规定的30mg/m³限值要求。

（3）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表 7-3 食堂油烟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 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是否 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均值		
食堂 油烟 废气 排放口	2025.05 .09	标干流量 (Nm ³ /h)		21269	20380	21248	21037	21371	21061	/	/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³)	0.6	0.6	0.6	0.8	0.7	0.7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28×10 ⁻²	1.22×10 ⁻²	1.27×10 ⁻²	1.68×10 ⁻²	1.50×10 ⁻²	1.47×10 ⁻²	/	/
	2025.05 .10	标干流量 (Nm ³ /h)		20810	20856	20629	21329	20727	20870	/	/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³)	0.7	0.6	0.6	0.5	0.6	0.6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6×10 ⁻²	1.25×10 ⁻²	1.24×10 ⁻²	1.07×10 ⁻²	1.24×10 ⁻²	1.25×10 ⁻²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表，食堂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排放废气为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项目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如下表。

表 7-4 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点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2025.05.09	氨(mg/m ³)	第一次	ND	0.02	0.02	0.03	1.0	达标
		第二次	ND	0.02	0.02	0.02		达标
		第三次	ND	0.03	0.02	0.03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第一次	ND	ND	ND	ND	0.03	达标
		第二次	ND	ND	ND	ND		达标
		第三次	ND	ND	ND	ND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10	<10	<10	<10	10	达标
		第二次	<10	<10	<10	<10		达标
		第三次	<10	<10	<10	<10		达标
2025.05.10	氨(mg/m ³)	第一次	ND	0.03	0.03	0.02	1.0	达标
		第二次	ND	0.03	0.03	0.02		达标
		第三次	ND	0.02	0.02	0.03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第一次	ND	ND	ND	ND	0.03	达标
		第二次	ND	ND	ND	ND		达标
		第三次	ND	ND	ND	ND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10	<10	<10	<10	10	达标

		第二次	<10	<10	<10	<10		达标
		第三次	<10	<10	<10	<10		达标
		第四次	<10	<10	<10	<10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标准值。

3.废水监测结果

安徽国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和4月28日对项目废水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统计如下表。

表 7-5 厂区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mg/L)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04.27	1#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pH（无量纲）	7.5	7.4	7.4	7.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mg/L）	9	8	16	19	31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2	2.5	5.2	5.6	160	达标
		SS	10	8	20	34	180	达标
		氨氮（mg/L）	3.38	3.43	7.32	3.55	32	达标
		动植物油（mg/L）	0.16	0.1	0.07	0.11	100	达标
2025.04.28	1#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pH（无量纲）	7.5	7.4	7.2	7.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mg/L）	23	17	28	235	31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6.5	4.4	8.9	72.3	160	达标
		SS	6	6	17	72	180	达标
		氨氮（mg/L）	6.42	18.2	18	7.64	32	达标
		动植物油（mg/L）	0.08	0.07	0.07	0.11	100	达标
2025.04.27	2#医疗	pH（无量	7.3	7.4	7.3	7.3	6~9	达标

	废水排 放口 DW002	纲)						
		化学需氧量 (mg/L)	29	29	28	31	310	达标
		五日生化需 氧量 (mg/L)	4.4	5.6	7	7.1	160	达标
		SS	8	5	7	5	180	达标
		氨氮 (mg/L)	17.9	18.8	19.1	18.2	32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09	0.1	0.09	0.08	2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3600	3100	2800	3700	5000	达标
		总余氯 (mg/L)	0.13	0.1	0.06	0.07	/	/
		注：本次总余氯监测点位为废水总排口，总排口对总余氯限值未做要求						
2025.04.28	2#医疗 废水排 放口 DW002	pH（无量 纲）	7.1	7.1	7.1	7.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6	39	41	46	310	达标
		五日生化需 氧量 (mg/L)	8.9	8.6	10	10.6	160	达标
		SS	40	9	14	7	180	达标
		氨氮 (mg/L)	22.3	22.8	24.2	23.5	32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09	0.1	0.1	< 0.06	2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3600	4500	3600	4200	5000	达标
		总余氯 (mg/L)	0.05	0.1	0.08	0.1	/	/
2025.04.27	3#生活 污水排 放口 DW005	pH（无量 纲）	7.4	7.5	7.5	7.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6	4	20	4	310	达标
		五日生化需 氧量 (mg/L)	1.8	1.4	6.8	1.9	160	达标
		SS	5	6	5	18	180	达标

		氨氮 (mg/L)	0.128	0.108	0.128	0.079	32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07	0.1	< 0.06	0.06	100	达标
2025.04.28	3#生活 污水排 放口 DW005	pH (无量 纲)	7.4	7.3	7.3	7.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25	49	32	24	310	达标
		五日生化需 氧量 (mg/L)	8.2	10	9.4	7.7	160	达标
		SS	10	8	4	14	180	达标
		氨氮 (mg/L)	1.21	0.43	0.573	0.416	32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18	0.11	0.12	0.08	100	达标

4.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及周边敏感点噪声检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7-6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 (A)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025.04.27	厂界东	52	42	55	45
		厂界西	46	44	55	45
		厂界南	58	50	70	55
		厂界北	57	49	70	55
	2025.04.28	厂界东	52	42	55	45
		厂界西	51	44	55	45
		厂界南	58	47	70	55
		厂界北	58	49	70	55

表 7-7 项目周边保护目标声环境监测结果表 单位：dB (A)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声环境	2025.04.27	金鹏一品天成	51	42	60	50
		荣盛华府	54	44	60	50
		合肥市包河区协和双语学校	52	44	60	50
	2025.04.28	金鹏一品天成	53	43	60	50
		荣盛华府	54	44	60	50
		合肥市包河区协和双语学校	54	44	60	5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东、西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南、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的保护目标符合声环境执行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2类标准。

5.项目总量指标

项目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1.578t/a，SO₂：0.657t/a，NO_x：3.688t/a，根据现状检测报告项目颗粒物和SO₂均低于检出限，排放浓度按照检出限的一半取值，由此推算颗粒物平均排放速率为0.0022kg/h，SO₂平均排放速率为0.0065kg/h，NO_x平均排放速率为0.0385kg/h，则本次验收项目颗粒物实际年排放量0.019t/a，SO₂实际年排放量0.057t/a，NO_x实际年排放量0.337t/a。本次验收项目颗粒物、SO₂、NO_x总排放量未突破原环评及环评批复许可的总量指标。

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纳入合肥市北滂圩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根据原环评项目废水排放量 36.9291 万 t，COD_{Cr} 排放量 14.77t/a，氨氮排放量 0.74t/a。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废水实际排放量 17.0283 万 t，COD_{Cr} 实际排放量 6.81t/a，氨氮实际排放量 0.34t/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

1.1 废气监测

(1) 污水处理站废气经抽风管道收集后送入 1 套“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尾气由 1 根 50 米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值，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

(2) 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通过管道引至 4#楼楼顶（60m）排放；颗粒物、SO₂ 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NO_x 排放符合《关于印发<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合达办〔2019〕13 号）》中规定的 30mg/m³ 限值要求；

(3) 食堂油烟采用集气罩收集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楼顶专用烟道排放，项目食堂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限值要求。

(4) 应急柴油发电机尾气经尾气净化系统（DPF 黑烟颗粒捕捉器）处理后，经通过专用烟道从楼顶排放（应急柴油发电机为停电时，医院紧急供电使用，正常情况下不使用，因此未进行验收监测）

(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值。

1.2 废水监测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放量为 466.53m³/d、170283.45m³/a。项目医疗检验废水经中和预处理、高温消毒废水经冷却预处理再和门急诊废水、住院病人生活污水、职工及陪护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送入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通过 2#污水排口（DW00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院区废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污水设计处理规模 200t/d。

项目居住人员生活污水（非诊疗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再和软水制备排水、空调采暖排水、冷却循环水排水等非诊疗废水达到《污

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一并通过 1#污水排口 (DW001) 和 3#污水排口 (DW005) 分别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 1#生活污水排放口、3#生活污水排放口 pH、BOD₅、COD、SS、NH₃-N、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医疗废水排放口 pH、BOD₅、COD、SS、NH₃-N、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及北涝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1.3 厂界噪声监测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了合理布局、减振基座、建筑隔声噪等措施。东、西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1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北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1.4 固体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包括医疗废物、污水站污泥(含栅渣)以及废活性炭。项目设置 80m²危废暂存间,其中污水站污泥、栅渣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清掏、收运,不在院区贮存;医疗废物、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废外售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5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经检测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均达到验收标准,工程建设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1.6 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本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认真执行各项环保审批手续,从立项、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环评审批、初步设计等,各项审批手续基本齐全。同时公司认真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主体工程、环保治理设施同时投入运行。

2.建议

1、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建立严格的风险防范、预警体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杜绝污染事故。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社区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19-340111-80-03-011772				建设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云南路以东、嘉陵江路以南、贵阳路以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Q8416 疗养院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26129, 31.701330		
	设计生产能力	总床位 3959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				实际生产能力	总床位 1711 张，其中核定病床数 108 床				环评单位	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包环建审〔2020〕7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9 月 8 日首次获取排污许可证，2024 年 12 月 31 日调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号	91340100MA2TFE9H37001Q		
	验收单位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置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5104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15				所占比例（%）	0.3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67.5				所占比例（%）	0.85		
	废水治理（万元）	258	废气治理（万元）	212	噪声治理（万元）				24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71.5	其他（万元）	86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200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合肥泰康之家徽园养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MA2TFE9H37		验收时间		2025.5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17.0283 万 t	36.9291 万 t	/	17.0283 万 t	36.9291 万 t	/	17.0283 万 t	
	化学需氧量	/	/	/	/	/	6.81t/a	14.77t/a	/	6.81t/a	14.77t/a	/	6.81t/a	
	氨氮	/	/	/	/	/	0.34t/a	0.74t/a	/	0.34t/a	0.74t/a	/	0.34t/a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0.019t/a	1.578t/a	/	0.019t/a	1.578t/a	/	0.019t/a	
	二氧化硫	/	/	/	/	/	0.057t/a	0.657t/a	/	0.057t/a	0.657t/a	/	0.057t/a	
	氮氧化物	/	/	/	/	/	0.377t/a	3.688	/	0.377t/a	3.688	/	0.377t/a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